

105 學年度 課程暨教學品質委員會 (學士班)

第三次會議紀錄

時 間：105 年 11 月 07 日 (星期一) 15:00~16:20

開會地點：第一教學大樓 N428B

主 委：吳麗敏老師

議 程：侯淑惠助教

記 錄：侯淑惠助教

出席委員：林韋婷、葉錦雪、余靜雲、曾惠珍、劉 怡、李淑莉、柯薰貴、
周碧玲、溫淑慧、侯淑惠

請假委員：簡淑媛老師

列席人員：周汎濤主任

應出席人員：13 人；實際出席人數:12 人。

壹、 主席報告

無

貳、上次會議執行追蹤

待追蹤事項	負責人	追蹤進度
「生物化學概論」目前為必修 2 學分，此課程非國考科目，建議將「生物化學概論」改為選修，請主任與生化老師討論	周汎濤主任	(見附件略)

討論摘要：目前收集資料中各大護理學系「生物化學概論」皆為必修，請老師一同評估各大護理系基礎醫學課程內學分數，討論出若有需求的學生仍會選修「生物化學概論」，而今年公衛系也正討論是否將「生物化學概論」改為選修課程，若皆改為選修則可與公衛系併班，不會有開不成班的問題。

決議：經出席 9 委員表決結果，8 人投贊成票，1 名委員不在場，未行使投票權，故通過將「生物化學概論」改為 1 下選修科目(適用於 106 學年度新生入學學生)。

參、工作報告:吳麗敏

1. 學士班第一學期護理專業必修科目教材審查完成，感謝淑慧老師和淑惠老師協助(如附件略)。
2. 檢核學士班第一學期護理專業必選修科目之學習成效標準審查完成共檢核 32 門課，需修改有 13 門課，皆已修改完成通過，感謝靜雲老師協助。(如附件略)。
3. 「基本護理學及身體檢查與評估護理技術手冊」、「護理技術 II」已經由周碧玲老師、曾惠珍老師及李淑莉老師分別校閱完成。
4. 課程相關法規檢視如下：高雄醫學大學護理學系學士班學生修課原則。
高雄醫學大學護理學系學士班學生抵免學分施行細則。
高雄醫學大學護理學院護理學系學生實習要點。

高雄醫學大學護理學院護理學系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

高雄醫學大學護理學系學生修讀輔系實施要點。(如附件四)

肆、提案討論：

提案一（案號 1051107 - 01）

提案單位：周汎濤

案由：訂定補課原則 請 討論。

說明：因應非預期之停課而須補課情形，導致補課時間與其他課程衝堂，使得學生修課有困難。

決議：原則以不影響原本的課程為主(包含選修)，若真的有需要動到原時段的授課老師須尊重原時段的授課老師，學生需事先主動告知原時段的授課老師徵求其同意，方可補課，並宣導學生與老師充分溝通，以免造成誤會。

(☐下次追蹤時間 月 / 日 (星期○)) ☒無下次需追蹤事項)

提案二（案號 1051107 - 02）

提案單位：李淑莉

案由：「護理技術 II」課程時段調整，請討論。

說明：目前「護理技術 II」課程安排於星期一及星期二下午，導致修習此課程學生無法選修通識課程，教室安排也常和基護課程衝堂，建議將「護理技術 II」提前至二年級下學期修課，增加學生技術的熟練度。

討論摘要：因為「生物化學概論」已經改為選修故二下少了 2 學分，若將「護理技術 II」提前至二年級下學期修課不僅可以增加學生技術的熟練度，也可以讓學生在大三上學期有時間可以多其他選修的機會，

決議：照案通過，將「護理技術 II」提前至二年級下學期修課(適用於 106 學年度新生入學學生)。

(☐下次追蹤時間 月 / 日 (星期○)) ☒無下次需追蹤事項)

提案三（案號 1051107- 03）

提案單位：吳麗敏

案由：106 學年度課程學分表規劃，請討論。

說明：1.說明各學校基礎醫學課程規劃(如附件略)及學分表。

2.106 學年度本學系一~四年級課程科目學分表

3.總結式課程之規劃與考量。

討論摘要：1.將「生物化學概論」改至一下為選修課程，將「護理技術 II」改至二下為必修課程。

2. 因應課程修改後「護理技術 II」為二下修課，而「護理技術 I」為三上修課，討論後課程名稱不變，但授課內容相互對調以利學生學習(適用於 106 學年度新生入學學生)。

3 將四年級「護理專業問題研討」由選修 2 學分改為必修 1 學分，並新增「總結式課程」必修 1 學分(適用於 106 學年度新生入學學生)，並於下次會議討論「總結式課程」名稱。

決議：修訂 106 學年度課程學分表(如附件略)。

(☒ 下次追蹤時間 月 / 日 (星期 ○) ☐ 無下次需追蹤事項)

提案四 (案號 1051107- 04)

提案單位：吳麗敏

案由：修訂高雄醫學大學護理學系學士班學生抵免學分施行細則第五條，請審議。

說明：本學系學生抵免學分施行細則中第五條第4款:前三款所列科目(限專業科目)為最近五學年度內所修學分方得抵免，與母法中 第五條抵免 學分之原則規定:前第一、二款所列之專業科目為最近七學年度內所修學分方得抵免，必要時經甄試通過方可抵免，相抵觸，請討論。

決議：依據學校母法修訂本學系「學生抵免學分施行細則」第五條第4款:前三款所列科目(限專業科目)為最近五學年度內所修學分方得抵免，更改為七學年度內所修學分方得抵免。(詳見附件七)

(☐ 下次追蹤時間 月 / 日 (星期 ○) ☒ 無下次需追蹤事項)

伍、臨時動議：無

陸、其它：

林韋婷老師：105 學年度下學期會有 4 名大陸生來本校修讀護理系(大三生)，全校的課皆可以修，因政策需求需配置一名導師今年先由柯薰貴老師擔任，之後會再商討導師配置方式，故在此先讓大家知道這個訊息。

柒、散會：16:20

105 學年度 課程暨教學品質委員會 (學士班)

第三次會議出席名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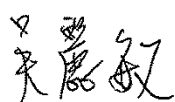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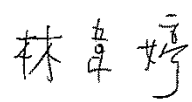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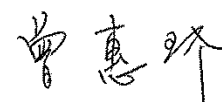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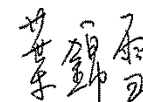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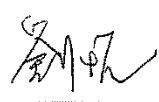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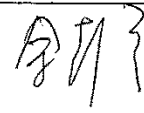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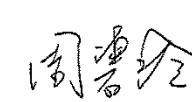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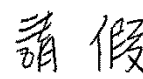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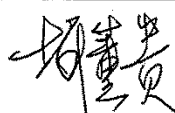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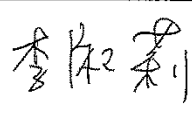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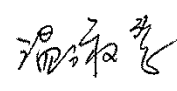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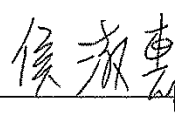
時間：105 年 11 月 07 日 (星期二) 15:00~17:00

地點：N428B

主席：吳麗敏主委

記錄：侯淑惠助教

簽到名單：

吳麗敏 主委	林韋婷 副主委	曾惠珍 委員	葉錦雪 委員
			
劉怡 委員	余靜雲 委員	周碧玲 委員	簡淑媛 委員
			
柯薰貴 委員	李淑莉 委員	溫淑慧 助教	侯淑惠助教
			

列席人員：

周汎濤 主任			
